

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原因

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 2016 年聘请了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质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能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现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的审计机构。

二、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公告编号：2018-005

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 日